

证券代码：873955

证券简称：奥星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融资租赁(售后回租)业务合作概述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为拓宽融资渠道，公司计划与台新融资租赁（中国）有限公司签署《融资回租合同》，融资金额人民币不超过 500 万元，租赁期限为 24 个月，具体内容以双方最终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为准。

二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》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交易对手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台新融资租赁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港澳台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张南星

注册资本：8000 万美元

注册地址：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248 号南京金融城 4 号楼 30 层

成立日期：2011 年 07 月 12 日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1005759272101

经营范围：融资租赁业务；租赁业务；向国外购买租赁财产；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；租赁交易咨询、财务顾问咨询和非融资担保；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计划与台新融资租赁（中国）有限公司签署《融资回租合同》，融资金额人民币不超过 500 万元，租赁期限为 24 个月，具体内容以双方最终签署的融资

租赁合同为准。

五、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是公司业务正常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重大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2日